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ty Group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知行集團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9)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知行集團控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之規定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草擬本的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預期本集團將於本年度錄得淨溢利不少於38百萬港元，為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約11百萬港元淨溢利之約3.5倍。

受限於本集團本年度的年度業績（「年度業績」）尚未落實，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本年度的上述淨溢利增加主要是由於以下原因的綜合影響：

- (i)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營業額較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增加約70%；
- (ii) 抵銷自購股權開支較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增加約13百萬港元；及
- (iii) 重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的淨收益約為39百萬港元。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基於現時可得資料（包括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綜合管理賬目草擬本）作出的初步評估，而該等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在落實年度業績，相關業績或會作出必要調整。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底前刊發的本公司之年度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知行集團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黃文輝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文輝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曾思維先生及蔡欣欣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瑄因先生、張翼雄先生、黃子墨博士及唐偉倫先生。

如果本公告的中、英文兩個版本有任何抵觸或不相等之處，應以英文版本為準。